

SHEQU  
FALÜ  
ZHENSUO  
SHIJIAN  
JIAOXUE  
YANJIU

# 社区法律诊所

## 实践教学研究

李俊刚 尚淑敏 著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014043266

# 社区法律诊所

## 实践教学研究

李俊刚 尚淑敏 著

D920.4  
215



北航 C1731931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4·北京

D920.4  
215

- 声 明 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由出版社负责退换。

##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社区法律诊所实践教学研究/李俊刚, 尚淑敏著. —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4. 3

ISBN 978-7-5620-5316-3

I. ①社… II. ①李… ②尚… III. ①社区—法律—教学研究—中国  
IV. ①D920. 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44846号

---

出版者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25号
邮寄地址	北京100088信箱8034分箱 邮编100088
网址	<a href="http://www.cup1press.com">http://www.cup1press.com</a> (网络实名: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电话	010-58908586(编辑部) 58908334(邮购部)
编辑邮箱	zhengfadch@126.com
承印	固安华明印业有限公司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11.25
字数	250千字
版次	2014年3月第1版
印次	2014年3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9.00元

崇尚法律的学习和关注法律的实践应该成为一个民族的习惯。

世界上最远的距离就是从心到手，动手吧！

在实现梦的路上，困难重重，你必须要有耐心。而恰恰是这种耐心的培养，将是你一生中最宝贵的财富。

——张勇《远见》

每个人都会有另一半，如果你现在属于这一半，但不够完美的一半，你可以勇敢的去发现你的另一半。

——蒋勋《孤独六讲》

法律的生命不在于逻辑，而在于经验。

——[美]霍姆斯

经验是法律举世无双的领袖。

——法谚

PREFACE

自序

### 与法律诊所的亲密接触

一个偶然的机会我和法律诊所结下了不解之缘，仿佛遇见了一位久闻大名并富有神秘色彩的伟人一样兴奋而激动。那是2003年的时候，在我的母校西北政法大学，亲眼目睹几个通过司法考试的师兄在律所代理案件，听说是法律诊所的成员，真是羡慕之极。那时虽然对法律诊所还只闻其名，未见其实，但也掩饰不住内心对法律诊所这种教学形式的期待与憧憬。2009年，正值诊所法律教育在全国的发展如火如荼时，在学院的安排下我第一次走进了法律诊所，带领2008级学生到社区参加法律咨询等活动，从此，到社区办法律诊所的观念萌生。甚至包括我自己也未料到社区法律诊所在哈尔滨市得到了政府、社区和百姓的眷顾，因此开始迅猛发展，截止到2014年，整个哈尔滨市已经有270多家法律诊所在社区安家落户，而我有幸成为黑龙江省首家社区法律诊所的参与者。

2010年有幸回到母校参加了一次由西北政法大学主办的法律诊所培训，当我看到有那么多老师正在为中国的诊所法律教育孜孜不倦地默默贡献着青春，为诊所人感到骄傲。最令人快



乐的是与法律诊所亲密接触之中，不知不觉的和学生们成为了好朋友，而法律诊所新奇的上课方式也大大满足了学生对法律诊所的好奇心。与其说法律诊所教会学生们提高法律技能，不如说是诊所教师通过自身的所作所为影响和激励着学生为正义之理想而不断奋斗！一个人的力量尽管是有限的，但通过诊所法律教育却可以造就一大批卓越法律人才。学生正如一粒南瓜籽，将来可能会生出若干个硕大的南瓜，并将生出无数的含有正义之种子。这是一股无法阻挡的正义之力量，唯有通过教育才能实现未来中国的远大梦想。因此，每一个为法律诊所工作努力付出的人都是时代所眷顾的幸运儿。

### 发展中的社区法律诊所

社区法律诊所的出现可以说是一种天作之合，它结合了政府和社区、高校师生和百姓的三种资源和力量，高校等社会力量存在社会实践的需求，政府和社区需要有分担事务的要求，百姓需要有中立第三方对社区事务的公正的评判。这种社区法律诊所的运行方式从原来的政府全面管理和百姓完全服从的社会管理模式，渐渐转变为由第三方中立组织依据法律法规和经验法则对社区百姓事务进行问题咨询、行为疏导、预先处理和权利维护等。中立第三方介入社区事务的优点显而易见，中立的解纷地位更容易获得社区百姓的支持和理解，依靠广泛的社会力量极大缓解了行政部门的办公压力，预先式的处理更有利于矛盾的化解和消除；对于社会力量来说，投身于社区和农村的公益实践中，才能真正将所学的知识贡献给最需要帮助的人。

社区法律诊所在我国发展还处于起步阶段，一方面，法律诊所在我国虽然如雨后春笋般出现，但基于专业师资力量的短缺、资金的缺乏、案源的缺乏、学生投入精力不足等原因，很

多法律诊所处于非正常运转状态，其中最大的问题还要算优秀师资短缺的问题。从长期来看，我国法律诊所必须寻找适合自身特点的发展模式，尤其是在与政府、企业等组织合作的基础上找到诊所实践教学与法律援助的恰当的结合点。社区法律诊所是地校合作的产物，只有在地方政府和高校同时给予法律诊所格外重视的基础上，才能取得较大的成功。对于设立在社区的法律诊所而言，尤其是广大的社区法律工作者并不十分清楚社区法律诊所的功能，这都限制了法律诊所的进一步发展。适合社会需要的事务终将得到社会与百姓的认可，这应该是一个无可争议的真理。

### 忙碌的，也是无悔的

常说最美的风景在路上，然而忙碌的日子里很少有时间看什么风景。相信从事法律诊所工作的人与我大抵相同，时间总会不够用，总有做不完的事情。学校、诊所和律所，还有政府、街道办和社区，一个人经常在城市的各个社区中穿梭。时常会在半夜给学生修改法律诊所的报告，经常在晚上的时候指导学生讨论案件，这些在法律诊所的教师身上都成了家常便饭。然而，与学生们促膝交谈，并肩作战，共同学习与交流，留下了刻骨铭心的记忆。

世界上的事情无法用简单的加减法来计算，心甘情愿的付出也不需要寄希望于相等的回报。诊所的教师需要更多的牺牲精神，无论面临多大的压力，也要面带笑容的将律师的从业经验与待人接物的规则，加上公平正义的原则一同传授与学生们。永远没有做完的工作，忙碌的日子里，最幸运的事情是依然有快乐相伴。尽管青春渐行渐远，但能够踏踏实实的为一件事情奋斗着，青春的故事就算没完。教学工作年复一年似乎不断重

复，但到底有多少人能够安于平平淡淡的生活呢，平淡和坚持总是孪生兄弟，孔子说，贤者回也，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于丹也说，难的不是在如此贫穷困难的境况中捱过去，难的是他的生活态度，人们的眼睛总是看外界太多，看心灵太少，正义必须在心灵深处通过长久的坚持才能实现，有些奇迹其实就是在坚持中完成，有些奇迹永远不是那些最机灵和最聪明的人能做的。做自己愿意做的事情是最快乐的一件事，同时也是无怨无悔的一个理想。

### 真实的，才是最美的

从事法律诊所的教学和研究工作以来，最大的收获就是感受真实的价值和力量。不仅要求自己脚踏实地地务实工作，还要求学生必须反馈真实的感受。我相信虚伪的谎言是不会长久的，成功一定会在真实的沃土上生根发芽。

世间最难能可贵的价值莫过于公正、善良和真实，真实的力量迟早会主宰整个社会，成为人们生存的第一需要。人类厌恶虚伪却又饱受虚伪的诟病，唯有卢梭之流，敢于在上帝面前勇敢的直面上帝最后的审判，真诚的忏悔自己所做过的不可原谅的错误。亦如竹林七贤，生活在自我创造的心灵无限空间，笑谈间挥洒快意人生。我相信懂得真实的人一定是个善良之人和心胸宽广之人，真实的美，少了被夸大的虚幻，少了不少人工的做作，也许有时没有虚幻东西那么赏心悦目，但这种天然的质朴，这种纯粹的真实，才是不加任何掩饰的美，才是人最值得去追寻的。在完成书的这一刻，无数个感动的场景和无数个让人感动的人迅速地闪过眼前，尤其想到那些通过法律援助帮助过的处于社会弱势的群体，尽管世界并不尽公平，但能在法律诊所与学生一同为他们和做些真实和有意义的事，无尚的

快乐，发现最终感动的人是我自己。还有对于所有的学生都要说声你们辛苦了。

在我的眼里，对学生最大的要求莫过于真实，凡事认真起来就不容易。真实是一种正义，这种正义早晚在社会里将成为人们对正义的第一大渴求。我要求学生写的咨询、旁听、感想都是真实的，甚至每一篇感想和报告到百度里查重，这种精神也感染了一些学生。真实是一种难能可贵的态度，一种对自己、对他人和对社会认认真真的态度。虚伪尽管可以在一时占据上风，但只有真实才能站在人生的终点审判每一个人。每个人真实的叠加将是这个社会的福音！

### 无止境的，是正义的追求

不知不觉间，与法律诊所相伴了五年时间，送走了四批诊所学员，他们多数已经走入工作岗位服务于社会了。就 2011 级法律诊所而言，有 24 人次代理 18 起案件，129 次调查取证，公开发表一篇论文，61 份实习报告，4 次法律讲堂，31 人次法律义诊，59 人次旁听，77 份咨询，55 份感想。在这些年中，无数在实践中付出辛苦的学生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无数个学生东奔西跑的场景让我感动，每一个学生都是理工诊所成长背后的英雄。理工诊所之所以能够持续发展，可能离不开它的务实求真精神、公益奉献精神、批判和反思精神，所以最感谢的是所有为正义事业默默付出的人们。

正义总是沉睡着的，不像成功一样容易被人察觉，在法律诊所讲到最后一节课《正义的激发》时，自己也在思考一个问题如何坚守正义呢？这也许是个永远也回答不完的问题。我相信正义是以平淡的方式存在的，而不正义却会兴风作浪，占尽优势，然而，平淡的正义终将用时间战胜不正义，世界的进步



只能依靠正义的大多数。在法律诊所中，我觉得谈正义仍然是有意义的，相互探讨正义的价值，就是一次相互学习的机会，对于我来说，学生也是我的最好的老师。

当写完这本书时，终于能够松口气，然而很难说作为人生的第一本书有多精彩，心里不免有些不安，唯恐所写的文字被学界泰斗嘲笑。小的时候曾经想象着能成为一位作家，然而时过境迁，想象力随着时间的流逝越发的淡薄，竟连自己写过的文字有时竟也觉得些许陌生。没有请求我的老师为这本书写序，一个原因是因为怕耽搁老师宝贵的时间，另一个原因是因为这本书的内容出于我所经历的教学实践的体会，完全脱离了求学时所学的专业，害怕老师说我忘本。索性还是自己写点真实的文字，期盼诊所法律教育事业在中国顺利发展！

李俊刚

2013年12月写于冰城哈尔滨

CONTENTS

目 录

自 序 .....	1
-----------	---

~~~~ 制度规范编 ~~~~

|                              |           |
|------------------------------|-----------|
| <b>第一章 法律诊所概述 .....</b>      | <b>3</b>  |
| 第一节 法律诊所的起源与发展 .....         | 3         |
| 第二节 诊所法律教育的特点 .....          | 19        |
| 第三节 法律诊所的种类 .....            | 36        |
| 第四节 诊所法律教育在法学教育中的意义和地位 ..... | 44        |
| <b>第二章 法律诊所中的各种关系 .....</b>  | <b>53</b> |
| 第一节 诊所教师与诊所学员的关系 .....       | 53        |
| 第二节 诊所学员与当事人的关系 .....        | 55        |
| 第三节 诊所教师与当事人的关系 .....        | 56        |
| 第四节 诊所小组与组员、组员与组员间的关系 .....  | 57        |
| 第五节 诊所法律教育与法律援助的关系 .....     | 58        |

|            |                    |            |
|------------|--------------------|------------|
| 第六节        | 诊所法律教育与毕业实习的关系     | 61         |
| 第七节        | 诊所法律教育与司法考试的关系     | 63         |
| 第八节        | 诊所法律教育与传统课程的关系     | 68         |
| <b>第三章</b> | <b>社区法律诊所</b>      | <b>69</b>  |
| 第一节        | 社区法律诊所的出现          | 69         |
| 第二节        | 社区法律诊所的主要功能        | 71         |
| 第三节        | 社区法律诊所对依法治区的功能和作用  | 74         |
| 第四节        | 社区法律诊所的工作方式        | 77         |
| 第五节        | 社区法律诊所运行中的问题       | 79         |
| <b>第四章</b> | <b>社区法律诊所课程设计</b>  | <b>83</b>  |
| 第一节        | 社区法律诊所课程设计的原则      | 83         |
| 第二节        | 社区法律诊所课程设计需要注意的问题  | 86         |
| 第三节        | 社区法律诊所课程设计的内容和讲授方法 | 89         |
| <b>第五章</b> | <b>社区法律诊所制度</b>    | <b>106</b> |
| 第一节        | 诊所值班制度             | 106        |
| 第二节        | 接待当事人制度            | 108        |
| 第三节        | 案件代理制度             | 109        |
| 第四节        | 财务管理制度             | 112        |
| 第五节        | 未决案件跟踪监控制度         | 114        |
| 第六节        | 诊所指导制度             | 114        |
| 第七节        | 诊所教学评估制度           | 117        |
| 第八节        | 档案管理制度             | 119        |

— 实践教学编 —

|                         |     |
|-------------------------|-----|
| <b>第六章 社区法律诊所案件指导</b>   | 123 |
| 第一节 教师指导对诊所法律教学的意义      | 123 |
| 第二节 教师指导在诊所法律教学中的地位     | 125 |
| 第三节 案件指导的原则             | 127 |
| 第四节 教师指导时应做的准备          | 131 |
| 第五节 案件指导的方式及内容          | 133 |
| 第六节 个案指导下应当注意的问题        | 140 |
| 第七节 案件指导与工作量核算          | 142 |
| <b>第七章 社区法律诊所考核评估方式</b> | 144 |
|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 144 |
| 第二节 传统法学课程考核评估方式的僵化     | 145 |
| 第三节 法律诊所课程过程性考核评估       | 147 |
| <b>第八章 批判性法律思维训练</b>    | 150 |
| 第一节 法律诊所与批判性法律思维        | 150 |
| 第二节 批判性法律思维训练的具体方法      | 153 |
| 第三节 批判性法律思维的应用          | 155 |
| 第四节 反思性学习和教学            | 156 |
| <b>第九章 社区法律诊所参与社区实践</b> | 168 |
| 第一节 社区法律诊所与社区实践的关系      | 168 |
| 第二节 社区法律诊所参与社区实践的内容     | 169 |
| 第三节 社区法律诊所参与社区矫正        | 170 |

|                               |     |
|-------------------------------|-----|
| <b>第十章 社区法律诊所代理技能训练 .....</b> | 178 |
| 第一节 法律咨询与会见当事人技能 .....        | 178 |
| 第二节 司法文书制作技能 .....            | 192 |
| 第三节 运用证据的技能 .....             | 205 |
| 第四节 出庭与辩论技能 .....             | 222 |
| 第五节 谈判技能 .....                | 227 |
| <b>第十一章 正义的激发 .....</b>       | 247 |
| 第一节 诊所法律教育与法律职业伦理培养 .....     | 247 |
| 第二节 正义在手中——法律职业伦理培养的方法 .....  | 254 |
| <b>第十二章 民事案件谈判与代理 .....</b>   | 263 |
| 第一节 谈判与代理过程的实例分析 .....        | 264 |
| 第二节 诊所法律教育与应用复合型法律人才培养 .....  | 266 |
| 第三节 法律诊所对学生的能力提高的考核评估 .....   | 269 |

~~~~~ 问题对策编 ~~~~

|                                |     |
|--------------------------------|-----|
| <b>第十三章 社区法律诊所案源 .....</b>     | 280 |
| 第一节 案源对法律诊所的意义 .....           | 280 |
| 第二节 法律诊所案件从何而来 .....           | 281 |
| 第三节 不适宜受理的案件 .....             | 283 |
| <b>第十四章 社区法律诊所案件经费来源 .....</b> | 284 |
| 第一节 成本高昂的诊所法律教育 .....          | 284 |
| 第二节 诊所法律教育的经费来源 .....          | 286 |

## 目 录

|                              |     |
|------------------------------|-----|
| <b>第十五章 社区法律诊所学生代理案件的身份</b>  | 288 |
| 第一节 法律诊所学生身份的定位              | 288 |
| 第二节 新《民事诉讼法》对公民代理身份的限制       | 295 |
| 第三节 法律诊所学生代理身份问题的解决          | 300 |
| <b>第十六章 社区法律诊所代理案件法律风险化解</b> | 306 |
| 第一节 社区法律诊所面临的法律风险            | 306 |
| 第二节 社区法律诊所案件代理中法律责任的承担       | 313 |
| 第三节 社区法律诊所面临的法律风险化解          | 314 |
| <b>第十七章 高校法律诊所参与社区法律援助</b>   | 317 |
| <b>第十八章 诊所法律教育的本土化</b>       | 326 |
| <b>参考文献</b>                  | 337 |
| <b>后 记</b>                   | 340 |

# 制度规范编

